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3-080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度配股工作已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完成，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该配股事项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现公司已启动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定了《保荐与承销协议》，聘请中信建投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约定中信建投持续督导的期间为《保荐与承销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中信建投已指派保荐代表人赵自兵先生、李彦斌先生负责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公司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按照公司与国泰君安签署的《保荐协议》中的约定，在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新股或可转换公司债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保荐协议》自行终止。国泰君安未完成的对公司 2013 年度配股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建投承接。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14 日

保荐代表人简历如下：

赵自兵先生，保荐代表人，博士研究生，现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中信证券、湘财证券等。先后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上海电力、中国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湖南华菱线缆、扬子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农业银行重组改制财务顾问项目，有研硅股非公开发行项目等。

李彦斌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现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曾就职于北京证券、瑞银证券、中国进出口银行、中投证券等。先后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金自天正、新野纺织、美邦服饰、汇川技术、亿通科技、岭南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航三鑫、福田汽车非公开发行项目，同仁堂可转债项目，大连重工、京能热电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